

【保單活化範例】

65歲陳小姐，45歲時投保一張保額300萬元的終身壽險(保障1倍型)，現已繳費期滿，累積總繳保費114萬元，解約金123.3萬元，若於65歲時選擇辦理保單活化專案：

※原壽險保額300萬元，轉換各商品後最高總領回比較表： 單位：新臺幣/元

方式	條件設定	最高可能總領回
轉 年金險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每年領5萬，保證領30年(自原險轉出230萬保額)。 ■ 保留原險70萬壽險保額。 	年金225萬 (假設自66歲領到110歲共45年) +壽險70萬
轉 醫療險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醫療日額2,000元，帳戶型500萬元醫療險(自原險轉出103萬保額)。 ■ 保留原險197萬壽險保額。 	醫療500萬 +壽險197萬
轉 長照險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■ 符合長照狀態後首次24萬，往後每半年12萬，最長領15年(相當於月領2萬)(自原險轉出182萬保額)。 ■ 保留原險118萬壽險保額。 	長照384萬 +壽險118萬

※以下分別就三種不同滿足需求方式(採原險部分解約、保單貸款與保單活化)之優缺點提供比較說明：

1. 轉年金險：以轉出230萬元保額，轉換當時解約金94.5萬元，可貸金額89.8萬元。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	原險部分解約	原險保單貸款	保單活化
採用 方式	每年固定解約5萬解約金，可解27年總領解約金：139萬。	每年至公司貸款5萬。	每年5萬，保證給付150萬，至110歲最高可領225萬。
優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短期內身故可保有較高保障。 2. 資金運用彈性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資金運用彈性。 2. 對保障影響較低。 3. 身故給付為保險金額扣除貸款本息，會比部分解約高。 	轉換後第28年，年金總領140萬可超過「原險部分解約」總領139萬。
缺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年都要辦理部分解約手續。 2. 保障金額隨逐年解約而下降。 3. 契約至第27年將會終止(已無解約金)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每年都要辦理保單貸款手續。 2. 須支付貸款利息。 3. 貸款本息超過保單價值準備金時，保單將會失效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轉換後22年度內身故(總領含未支領年金：144.0萬)較原險部分解約(總領含剩餘身故保額：144.7萬)不利。 2. 依保險法規定年金開始給付後，不能貸款，不能解約。

2. 轉醫療險：以轉出保額 103 萬元，轉換當時解約金 42.3 萬元，可貸金額 40.2 萬元。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	原險部分解約	原險保單貸款	保單活化
採用方式	有醫療需求時部分解約。	有醫療需求時保單貸款。	日額：2,000 元，醫療帳戶：500 萬。
優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短期內身故可保有較高保障。 2. 資金運用彈性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資金運用彈性。 2. 對保障影響較低。 3. 身故給付為保險金額扣除貸款本息，會比部分解約高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住院時保險公司可提供即時醫療給付。 2. 終身醫療帳戶高達 500 萬額度。
缺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需要資金時，須辦理部分解約手續。 2. 保障金額隨逐年解約而下降。 3. 以解約 103 萬保額為例，可用之醫療預算(解約金)僅約 42.3 萬(不考慮利息因素)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需要資金時，須辦理部分保單貸款手續。 2. 須支付貸款利息。 3. 當貸款本息超過保單價值準備金時，保單將會失效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短期內身故時身故給付會低於原轉出保障。 2. 健康險商品無解約金，亦不能貸款。

3. 轉長照險：轉出保額 182 萬元，轉換當時解約金 74.8 萬元，可貸金額 71 萬元。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	原險部分解約	原險保單貸款	保單活化
採用方式	有長照需求時部分解約。	有長照需求時保單貸款。	符合長照狀態後，首次 24 萬，往後每半年 12 萬，最長領 15 年(相當於月領 2 萬)。
優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資金運用彈性。 2. 短期內身故可保有較高保障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資金運用彈性。 2. 對保障影響較低。 3. 身故給付為保險金額扣除貸款本息，會比部分解約高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符合長照狀態後，第 15 次總領(192 萬)，即超過原轉出身故保障(182 萬)。 2. 最高總領可達 384 萬。
缺點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需要資金時，須辦理部分解約手續。 2. 保障金額隨逐年解約而下降。 3. 以解約 182 萬保額為例，可用之長照預算(解約金)僅約 74.8 萬(不考慮利息因素)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需要資金時，須辦理部分保單貸款手續。 2. 須支付貸款利息。 3. 當貸款本息超過保單價值準備金時，保單將會失效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短期內身故時身故給付會低於原轉出保障。 2. 健康險商品無解約金，亦不能貸款。